

2023 年度

**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
(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决算**

2024 年 8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负责全省重、特大和疑难案件（事件）的现场勘查、检验鉴定、爆炸物和生化物的现场勘查与处置、大型活动的安检、搜爆工作；负责全省公安机关鉴定机构和鉴定人资格的审核、登记、公告、年审、变更、注销、监管与处罚等；负责全省公安机关刑事科学技术工作的指导管理；负责研究制定全省公安刑事科学技术工作的发展规划及工作计划。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内设12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技术管理指导科、财务装备保障科、法医物证检验鉴定室、法医损伤病理检验鉴定室、理化检验鉴定室、痕迹检验鉴定室、影像视听技术检验鉴定室、文件检验鉴定室、违法犯罪情报资料室、特种技术室、爆炸物处置专业队。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5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27.3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4.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6.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61.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84.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43.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20.78
	30			61	
总计	31	2505.22	总计	62	2505.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61.52	1659.89	0.00	0.00	0.00	0.00	1.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87.49	1285.86	0.00	0.00	0.00	0.00	1.63
20402	公安	1287.49	1285.86	0.00	0.00	0.00	0.00	1.63
2040201	行政运行	1153.00	1151.37	0.00	0.00	0.00	0.00	1.63
2040220	执法办案	134.49	13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74	20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74	20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1.19	81.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19.55	119.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33	7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3	7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33	7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96	9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96	96.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6.96	96.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84. 43	1649. 95	134. 49	0. 00	0. 00	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27. 39	1292. 91	134. 49	0. 00	0. 00	0. 00
20402	公安	1427. 39	1292. 91	134. 49	0. 00	0. 00	0. 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292. 91	1292. 91	0. 00	0. 00	0. 00	0. 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34. 49	0. 00	134. 49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 74	174. 7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 74	174. 74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 59	82. 59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92. 15	92. 15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 33	76. 3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 33	76. 33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 33	76. 33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 97	105. 97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 97	105. 97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 97	105. 97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1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59.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27.22	1427.2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74	174.7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33	76.3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97	105.9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59.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84.26	1784.2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3.9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9.54	59.5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3.9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43.80	总计	64	1843.80	1843.8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1784.26	1649.78	1453.96	195.82	134.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27.22	1292.74	1096.92	195.82	134.49
20402	公安	1427.22	1292.74	1096.92	195.82	134.49
2040201	行政运行	1292.74	1292.74	1096.92	195.82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134.49	0.00	0.00	0.00	134.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74	174.74	174.7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74	174.74	174.74	0.00	0.00
208050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59	82.59	82.5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15	92.15	92.1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33	76.33	76.3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33	76.33	76.3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33	76.33	76.3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7	105.97	105.9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7	105.97	105.9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97	105.97	105.9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1.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4.18	30201	办公费	13.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44.1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0.7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15	30206	电费	34.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7.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4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6	30211	差旅费	34.2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4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19	30215	会议费	0.2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8.26	30216	培训费	9.9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72.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1.0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4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0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9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53.96	公用经费合计					195.8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 称	检验鉴定业务经费					
实施单 位	吉林省公安厅刑事科学技术研究管理中心（吉林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					
资金情 况（万 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25.00		125.00	109.55	87.64%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资金总和	125.00		125.00	109.55	87.64%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受理的各类重大案件的检验鉴定工作			全年受理各类重特大疑难 587 起，受理案件有效进行检验并出具鉴定文书比例 100%，为诉讼提供有力支持。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各类重特大疑难案件数量	≥580 起	587 起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有效进行检验并出具鉴 定文书比例	≥95%	100%	
		时效指标	案件鉴定受理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违法犯罪，为诉讼提供证据支 持度	≥95%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送检单位满意度	≥95%	1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05.2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51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2023 年度追加人员经费在当年列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661.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59.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2.65 万元，增长 6.6%，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其他收入 1.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88 万元，下降 35.1%，主要是银行利息等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784.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9.9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9.95 万元，增长 10%，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项目支出 134.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48 万元，增长 34.5%，主要是该项目资金跨年支付。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43.8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41 万元，增长 3.4%。主要原因：2023 年度追加人员经费在当年列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4.2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长 184.78 万元，增长 11.6%。主要原因：2023 年度追加人员经费在当年列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84.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427.22 万元，占 8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74 万元，占 9.8%；卫生健康支出 76.33 万元，占 4.3%；住房保障支出 105.97 万元，占 5.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46.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经费在当年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为 14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跨年支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8.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经费在当年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8.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资金跨年支付。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6.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经费在当年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49.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5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195.8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

0 %；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2 年度增加 0.5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政策要求，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事项。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我单位车辆在厅本级核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按照政策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未接待外事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除涉密敏感内容外，省级部门原则上应予以公开。按照如下格式说明：

检验鉴定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5 万元，执行数为 109.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受理各类重特大疑难 587 起，受理案件有效进行检验并出具鉴定文书比例 100%，为诉讼提供有力支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82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62.88 万元，增长 47.3%，主要是执行中追加预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采购计划。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吉林省看守所共有车辆 0 辆，我单位车辆在厅本级核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8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其他公安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十二、死亡抚恤：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费支出。

二十三、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